

证券代码：000150

证券简称：*ST 宜康

公告编号：2023-02

宜华健康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所持部分股份被司法划转 暨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宜华健康医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宜华健康”或“公司”）于近日收到控股股东宜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宜华集团”）的告知，其因借款合同纠纷，所持有的宜华健康 35,672,000 股于 2022 年 12 月 12 日 10 时至 2022 年 12 月 13 日 10 时在淘宝网拍卖平台上进行拍卖，该拍卖已流拍。

申请执行人深圳市招商平安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招商平安”）于 2022 年 12 月 19 日向汕头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汕头中院”）提交《以物抵债申请书》，招商平安拟受让上述流拍的 35,672,000 股股票，经汕头中院作出案号为（2021）粤 05 执 139 号之八的《执行裁定书》，裁定将被执行人宜华集团持有的宜华健康 35,672,000 股股票交付给招商平安，并解除上述 35,672,000 股股票的冻结、质押。

经公司查询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上述 35,672,000 股股票已于 2022 年 12 月 30 日被划转至招商平安名下。

另，宜华集团因与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发证券”）存在证券交易合同纠纷，根据汕头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汕头中院”）作出的案号为（2021）粤 05 执 990 号之一的《执行裁定书》。汕头中院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或以大宗交易的方式，处置宜华集团质押给广发证券的宜华健康 22,380,260 股股票及其孳息，和刘绍喜质押给广发证券的宜华健康 1,146,600 股股票及其孳息。截止 2022 年 12 月 30 日，宜华集团与刘绍喜被动减持所持宜华健康股票 23,144,870 股，占公司总股本 2.64%。

宜华集团与其一致行动人刘绍喜所持有的宜华健康股票权益变动超过 5%，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1、2022 年 3 月 16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0 日，因汕头中院《执行裁定书》裁定，由广发证券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变卖宜华健康股票，宜华集团、刘绍喜被动减持所持宜华健康股票 23,144,870 股，占公司总股本 2.64%。

2、2022 年 12 月 30 日，宜华集团所持宜华健康股票 35,672,000 股被司法划转至招商平安名下，占公司总股本 4.06%。

二、权益变动前后持股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

宜华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刘绍喜合计持有宜华健康股份数 291,153,786 股，占宜华健康总股本的 33.17%。

本次权益变动后：

宜华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刘绍喜将合计持有宜华健康股份数 232,336,916 股，占宜华健康总股本的 26.47%。

三、其他相关说明及风险提示

1、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亦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2、信息披露义务人已履行权益变动报告义务，具体内容参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3、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宜华健康医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一月四日